

HB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空行业标准

FL 0112

HB/Z 2009—2011

《航空产品数据管理通用要求》 实施指南

Implementation guideline for *General requirements of
aviation product data management*

2011-07-19 发布

2011-10-01 实施

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航空 PDM 特点	2
4.1 数据类型	2
4.2 数据特点	2
4.3 应用对象	3
5 PDM 功能与结构	3
5.1 主要功能	3
5.2 体系结构	4
5.3 集成框架	5
6 PDM 需求分析与选型	5
6.1 应用目标	5
6.2 需求分析	6
6.3 选型要求	7
7 PDM 实施要求	9
7.1 实施原则	9
7.2 实施方法与内容	10
8 PDM 管理要求	11
8.1 文档管理	11
8.2 workflow 管理	13
8.3 产品结构 with 构型管理	17
8.4 零件分类管理	19
9 PDM 集成要求	20
9.1 集成原则	20
9.2 CAD 与 PDM 的集成	20
9.3 CAPP 与 PDM 的集成	21
9.4 CAM 与 PDM 的集成	21
9.5 厂、所间信息集成	21
10 PDM 维护要求	22
10.1 数据维护	22
10.2 软件维护	22
10.3 硬件维护	22
10.4 运行管理	22
10.5 安全性保证	22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飞机研制过程中产生的数据类型	24
附录 B (规范性附录) PDM 实施方法与内容	33

前 言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对 HB 7796—2005 第 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 章条文及各附录内容进行了解释和说明，给出了实施要点和示例，是贯彻执行 HB 7796—2005 时的支持文件和配套应用的标准化文件。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的正文部分第 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 章条的条款编排与 HB 7796—2005 第 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 章一致，附录 A、B 的章条编排与 HB 7796—2005 的附录 A、B 一致。其中：楷体字体为 HB 7796—2005 相应条文的原文，宋体字为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的内容，HB 7796—2005 正文及附录中的图采用原编号，本指导性技术文件中增加的图和表单独编号，采用“图 Z.1”/“表 Z.1”的形式。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提出。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归口。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起草单位：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、西北工业大学、沈阳航空工业学院。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主要起草人：赵昌葆、张岩涛、夏晓理、郑朔昉、王俊彪、冯 冰。